

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CIVIL AVIATION
ADMINISTRATION OF CHINA

CAAC
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 颁发，内容涉及飞行安全，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，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：CAD2010-MULT-01

修正案号：39-6534

一. 标题： 导航—Mode S 应答机 Aircraft Type Mode Strapping—检查/改装

二. 适用范围：

飞机上安装了型号和件号 (P/N) 如下面表格中所注明的Rockwell Collins Mode S应答机，且这些飞机的空地电门作为应答机的输入，并运行在欧洲Mode S指定的空域：

型号	件号 (所有序列号)
TDR-94	622-9352-008, 622-9352-108, 622-9352-308和 622-9352-408
TDR-94D	622-9210-008, 622-9210-108, 622-9210-308和 622-9210-408

这些应答机通常安装于且不限于下列飞机 (除本指令注明的豁免以外)：

ATR72

Bombardier CL-600-2B19.(RJ100和RJ200)

Cessna 525, 序列号525-0600至525-0684(CJ1)

Cessna 560XL, 序列号560-6001至以上(Citation XLS+)

Dassault Aviation Falcon 2000

注1: 起飞转速不超过100节的飞机不受本指令要求的影响。

注2: 关于Mode-S指定空域的更多信息可以浏览Eurocontrol网页：
www.eurocontrol.int/msa/public/standard_page/nv_modes_homepage.html
和当地航空信息通告（AIC）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1. EASA 2010-0003R1, 2010 年 1 月 11 日颁发;
2. EASA 2010-0003, 2010 年 1 月 5 日颁发;
3. Rockwell-Collins 服务信函 TDR-94()SIL 07-2, 参考文件 523-0810069-001000, 2007 年 9 月 27 日颁发, 或服务信息函 TDR-94()SIL 07-2 R1 版, 参考文件 523-0810069-101000, 2008 年 9 月 2 日颁发。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曾经发生了二次监视雷达（SSR）不能处理Mode A/C信号（即只能处理Mode S信号）导致飞机检测信息的丢失，根据Rockwell-Collins的调查显示这种问题是由于应答机空/地超控逻辑发生错误。

如果不对这种问题加以纠正，会由于SSR不能处理Mode A/C信号导致飞机检测信息的丢失而导致更多的事故。

本指令要求检查应答机Aircraft Type Mode Strapping的设置，如果发现设置错误要求改装飞机导线。

除非事先已经完成，否则必须完成以下工作：

（1）本指令生效之日后的3个月内，根据Rockwell-Collins服务信函TDR-94()SIL 07-2证实Aircraft Type Mode Strapping的码是设为“0”或“1”。

（1.1）如果Aircraft Type Mode Strapping的码不是设为1或0，而是其他的数值，根据批准的飞机改装指南改装飞机，设置应答机Aircraft Type Mode Strapping的码为“0”，撤走P1-20、P1-21和P1-22上所有的连接器，如Rockwell-Collins服务信函TDR-94()SIL 07-2，参考文件523-0810069-001000（2007年9月27日颁发）中注明的。

（1.2）如果Aircraft Type Mode Strapping的码是设为1或0则不需要

进行任何工作。

注: Aircraft Type Mode Strapping的码为0表示P1-20、P1-21和P1-22的离散输入没有连接（即没有接地）；Aircraft Type Mode Strapping的码为1表示P1-20的离散输入接地了，P1-21和P1-22的离散输入没有连接。

豁免:

（2）Dassault Aviation Falcon 2000飞机如果在服役中或生产中根据Dassault Aviation服务通告F2000-312进行过M2624和M2632改装，则不受本指令影响，因为他们已经符合了本指令第（1）的要求。

（3）ATR 72飞机，P/N 622-9210-108应答机在生产中根据ATR 05614改装或在服役中根据ATR服务通告（SB）ATR72-34-1094进行安装的不受本指令影响，因为他们已经符合了本指令第（1）的要求。

（4）Bombardier Aerospace (Canadair) 飞机 CL-600-2B19(RJ100和RJ200)飞机，P/N 622-9210-008应答机在生产中根据Bombardier Aerospace TC601R16789改装或在服役中根据Bombardier Aerospace SB 601R-34-142(Mod TC601R16790)进行安装的不受本指令影响，因为他们已经符合了本指令第（1）的要求。

（5）Cessna 525型号飞机，P/N 622-9352-008应答机在生产中根据Cessna工程改装记录（ECRs）55298，58654和59567进行安装的不受本指令影响，因为他们已经符合了本指令第（1）的要求。

Cessna 525和560XL型号飞机，P/N 622-9210-008应答机在生产中根据Cessna ECRs 55298，58654，59567，56135和58032进行安装的不受本指令影响，因为他们已经符合了本指令第（1）的要求。

五. 生效日期：2010年1月19日

六. 颁发日期：2010年1月18日

七. 联系人：舒小华
中国民用航空总局航空器适航审定司
010-64473557